

附件 1

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曾都区民政局是区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主要职责是：

（一）拟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配合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有关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情况。

（二）负责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工作。

（四）贯彻落实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工作，

负责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

(六) 贯彻落实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 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 贯彻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十) 贯彻执行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 贯彻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 贯彻落实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 负责民政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宣传教育工作,依法监督民政各项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贯彻执行;依法查处违反婚姻、殡葬、社团管理行政法规的行为;协助公安机关打击利用婚姻拐骗、坑害妇女、利用丧葬搞封建迷

信活动和取缔非法社团组织等。

（十四）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曾都区民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政工人事、规划财务股)。（二）社会组织管理股（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挂“曾都区区划地名办公室”牌子）。（四）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股。区民政局机关行政编制为 6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现民政局实有在职公务员 5 人，借用人员 17 人，退休人员 16 人。

第二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收入总计 2903.3 万元（上年收入总计 3019.52 万元，同比减少 116.22 万元，同比减少 3.85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69.8 万元，为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31.5 万元。收入减少主要原因是按照区政府与财政局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项目支出，项目收入相应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支出总计 290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869.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31.5 万元。上年支出总计 3019.52

万元，同比减少 116.22 万元，同比减少 3.85 %。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453.16 万元：主要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以及民政管理事务支出、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等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24.15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8.8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4、其他支出 417.1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1. 工资福利支出 126.5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工资 26.47 万元、津贴补贴 16.15 万元、奖金 31.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8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 万、住房公积金 8.8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6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办公用房租金、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 2.5 万元、水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维修（护）费 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工会经费 0.75 万元、福利费 0.9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7 万元。）项目支出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978.5 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75.13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退休费 53.74 万元、退休医疗费补助 5.39 万元。）项目支出中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16 万元。

预算支出比去年减少的原因：预算支出比上年减少 116.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8.8 万元比上年 207.52 万元增加 1.28 万元，项目支出 2694.5 万元比上年 2812 万元减少 117.5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做实账及人员正常调资；项目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区政府与财政局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项目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6.2 万元，比去年预算 2529.52 万元减少 63.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8 万元比去年 187.52 万元增加 1.28 万元，项目支出 2277.4 万元

比去年 2342 万元减少 64.6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整，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做实账及人员正常调资；项目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区政府与财政局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压减项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民政局政府性基金支出 417.1 万，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儿童助学工程、社会服务与社会组织培育等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项目。比上年预算安排的 470 万元减少 52.9 万元，减少 11.25%，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福利彩票公益金减少。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2024 年民政局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13 万元，其中：办公费 2.5 万元、水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1 万元、维修（护）费 0.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工会经费 0.75 万元、福利费 0.9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1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 13.13 万元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人员变化。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6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金额 0.5 万元，份额比例 0.8%；工程类采购预算金额 0

万元，份额比例 0%；服务类采购金额 61.5 万元，份额比例 99.2%；面向中小企业及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62 万元，份额比例 100%。较上年预算安排的 78 万减少 16 万元，减少 20.5%，主要原因是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减少。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 年 1 月 1 日，曾都区民政局机关资产总额 120.03 万元，较上年 130.03 万元，减少 10 万元，降幅 7.69%。其中：流动资产 41.56 万元，较上年 46.56 万元，减少 5 万元，降幅 10.74%，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度返还以前年度暂借备用金导致其他应收款净额减少；非流动资产 78.46 万元，较上年 83.47 万元，减少 5.01 万元，降幅 6%，主要原因为 2023 年计提累计折旧导致（固定资产原值 324.95 万元，累计折旧 246.49 万元，净值 78.46 万元。）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曾都区民政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 0.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 0.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同比

增加 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同比增加 0%，主要原因是：不购置公务用车。

第三部分 曾都区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附表4-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6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09.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3.16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4.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8.8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417.1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869.80	本年支出合计	2903.30
上年结转结余	33.5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903.30	支 出 总 计	2903.3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4-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903.30	2869.80	2460.80	4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50	5.40	8.10	0.00	0.00	20.00	
027	曾都区民政局	2903.30	2869.80	2460.80	4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50	5.40	8.10	0.00	0.00	20.00	
027001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903.30	2869.80	2460.80	4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50	5.40	8.10	0.00	0.00	20.00	

附表4-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903.30	208.80	2694.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3.16	175.76	2277.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6.65	107.25	129.40					
2080201	行政运行	107.25	107.25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1.40	0.00	41.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0.00	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	50.00	0.00	5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00	0.00	2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1	68.4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74	53.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9.78	9.7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4.89	4.89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211.00	0.00	121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31.00	0.00	331.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11.00	0.00	411.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69.00	0.00	469.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37.00	0.00	93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37.00	0.00	93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5	24.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5	24.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4	15.1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1	9.0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9	8.8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	8.8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	8.89	0.00					
229	其他支出	417.10	0.00	417.1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17.10	0.00	417.1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	417.10	0.00	417.10					

附表4-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69.80	一、本年支出	2883.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6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09.00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3.50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0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1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3.16
		（八）卫生健康支出	24.15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8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预备费	
		（廿三）其他支出	417.10
		（廿四）转移性支出	
		（廿五）债务还本支出	
		（廿六）债务付息支出	
		（廿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883.30	支 出 总 计	2883.3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66.20	188.80	175.68	13.13	2,277.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3.16	155.76	142.63	13.13	2,277.4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6.65	87.25	74.12	13.13	129.40
2080201	行政运行	87.25	87.25	74.12	13.13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41.40	0.00	0.00	0.00	41.4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0.00	0.00	0.00	0.00	5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00	0.00	0.00	0.00	28.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1	68.41	68.41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74	53.74	53.7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	9.78	9.78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9	4.89	4.89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211.00	0.00	0.00	0.00	1,21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31.00	0.00	0.00	0.00	331.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11.00	0.00	0.00	0.00	411.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69.00	0.00	0.00	0.00	469.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937.00	0.00	0.00	0.00	937.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937.00	0.00	0.00	0.00	93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1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0	0.10	0.1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5	24.15	24.1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15	24.15	24.1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4	15.14	15.14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1	9.01	9.01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9	8.89	8.8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	8.89	8.8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	8.89	8.89	0.00	0.00

附表4-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8.80	175.68	13.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54	116.5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47	26.4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15	16.15	0.00
30103	奖金	31.50	31.5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	9.7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9	4.8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4	5.44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	3.6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80	9.8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9	8.8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3	0.00	13.13
30201	办公费	2.50	0.00	2.50
30205	水费	0.50	0.00	0.50
30206	电费	1.00	0.00	1.00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0.20	0.0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0.00	0.14
30228	工会经费	0.75	0.00	0.75
30229	福利费	0.94	0.00	0.9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	0.00	4.1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	0.00	1.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3	59.13	0.00
30302	退休费	53.74	53.7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9	5.39	0.00

附表4-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4	0.00	0.00	0.00	0.00	0.14

附表4-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17.10	0.00	417.10
229	其他支出	417.10	0.00	417.1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17.10	0.00	417.1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17.10	0.00	417.10

附表4-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903.30	2,460.80	409.00	0.00	5.40	8.10	0.00	0.00	20.00	
027	曾都区民政局		2,903.30	2,460.80	409.00	0.00	5.40	8.10	0.00	0.00	20.00	
027001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903.30	2,460.80	409.00	0.00	5.40	8.10	0.00	0.00	20.00	
1101	基本工资		26.47	2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00	基本工资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6.47	26.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2	规范津补贴		11.09	1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01	规范津补贴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1.09	11.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2	一次性奖金		2.21	2.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0	一次性奖金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21	2.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4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2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9.78	9.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5	职业年金		4.89	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R0000000100	职业年金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4.89	4.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6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3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7	公务员医疗补助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4	公务员医疗补助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9	工伤保险缴费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R0000000101	工伤保险缴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3	住房公积金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5	住房公积金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8.89	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5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9.70	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6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9.70	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2	基础绩效奖		20.99	2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R0000000103	基础绩效奖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99	2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3	年度考核奖		8.31	8.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R0000000104	年度考核奖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8.31	8.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5	改革性津补贴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027R0000000103	改革性津补贴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4.72	4.7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6	国家规范性津补贴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027R0000000104	国家规范性津补贴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42130322027R000000011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224	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R0000000128	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5.39	5.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9	退休人员统筹待遇补贴		53.74	53.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R0000000107	退休人员统筹待遇补贴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53.74	53.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	在职人员公用		1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42130322027Y0000000120	在职人员公用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104	公务交通补贴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2027Y0000000121	公务交通补贴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694.50	2,272.00	409.00	0.00	5.40	8.1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937.00	9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1	孤儿生活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2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65.00	2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3	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411.00	4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4	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8.00	0.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5	孤儿助学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6	养老服务经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580.00	45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7	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配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08	福利院改造资金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26	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28	慈善总会工作经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29	公益性公墓试点建设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33	创新实验区工作经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34	区划地名工作经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35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经费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36	城市社区工作者培训经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3027T0000000137	乡级行政区域界线勘定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027T0000000110	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市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83.00	0.00	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324027T0000000117	社会工作服务与社会组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75.50	18.00	44.00	0.00	5.40	8.10	0.00	0.00	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预算13表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620000.00	620000.00	
08	社会保障股										620000.00	620000.00	
027	曾都区民政局										620000.00	620000.00	
0270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在职人员公用	[A05040101]复印纸	[2080201]行政运行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0	25	包	5000.00	5000.00	
0270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费	[C23030000]审计服务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00	1	30000.00	30000.00	
0270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社会工作服务与社会组织	[C05020300]社会工作服务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上级专项	经费拨款补助	1	180000	1	180000.00	180000.00	
0270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社会工作服务与社会组织	[C05020300]社会工作服务	[2080206]社会组织管理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预计上级专项	经费拨款补助	1	54000	1	54000.00	54000.00	
0270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社会工作服务与社会组织	[C05020300]社会工作服务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预计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	81000	1	81000.00	81000.00	
0270	曾都区民政局本级	社会工作服务与社会组织	[C05020300]社会工作服务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	上级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	270000	1	270000.00	270000.00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

长期目标：做好困难群众等各类民政对象生活保障工作，提高各项民政业务工作水平，做好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确保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年度目标：做好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做好社区建设，联系服务社区群众工作；做好区划地名工作；做好养老福利机构工作，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高龄老人，经济困难失能老人、残疾人重度护理补贴和困难生活补贴发放；做好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工作。

2、长期目标 1：做好困难群众等各类民政对象生活保障工作，提高各项民政业务工作水平，做好基层社会治理等工作，确保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孤儿等民政对象人数应补尽补、低保对象人数应保尽保、各类补助按时发放、各类补助发放标准，指标

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社会治理能力提高、社会救助保障水平提高，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民政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3、年度目标 1：做好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做好社区建设，联系服务社区群众工作；做好曾都区乡镇行政区域界线勘界工作；做好养老福利机构工作，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

设；做好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高龄老人，经济困难失能老人、残疾人重度护理补贴和困难生活补贴发放；做好城乡困难群众社会救助工作，具体指标设置为：

产出指标：孤儿等民政对象人数、低保对象人数，指标设立依据是历史标准，各类补助按时发放、各类补助发放标准，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社会组织年检数量 ≥ 205 个、注册社区志愿服务组织数量 ≥ 83000 、审计社会组织数量 ≥ 20 、社会组织服务项目=1，举办城市社区工作者培训班次=1，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养老服务

质量提高，指标设立依据是行业标准。

效益指标：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城乡社区治理水平提高，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群众对各类民政政策知晓率 $\geq 85\%$ ，民政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附件4-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民政局				
填报人	张方	联系电话	3242664		
部门职能概述	曾都区民政局是曾都区政府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根据全区民政事业发展战略规划，编制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全区社会组织工作；主管城乡社会救济工作；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主管地名管理和行政区划工作；主管社会事务和社会福利工作，落实婚姻管理政策、推进殡葬改革、督促监管养老服务工作；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等。				
人员基本情况	实有在职人员合计（A+B）		在职在编人员（A）	在职无编人员（B）	
	23		8	14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2024年预算金额（C）	2023年预算金额（D）	预算增减变化（C-D）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869.8	2999.52	-129.72
		其他资金	33.5	20	13.5
		合 计	2903.3	3019.52	-116.2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08.8	207.52	1.28
		项目支出	2694.5	2812	-117.5
		合 计	2903.3	3019.52	-116.22
年度整体绩效总目标	曾都区民政局重点工作：将进一步推进社会救助精准保障水平，持续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提升儿童福利保障水平，深化社区治理创新，依法强化社会组织服务监管，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加强民政自身能力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 注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享受各类补贴民政对象	应补尽补	据实发放
			民政对象补贴发放标准	按文件标准	每年提标
			服务对象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代养老人、特困对象日常生活	按照要求	精心照料
			养老福利机构服务水平	提高	
		公共管理	社会组织年检数里	≥205	应检尽检
			审计社会组织数里	≥25	
			社会组织服务项目	1	
			注册社区志愿服务组织数里	≥83000	
			举办城市社区工作者培训班次	1	一年培训1次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公共产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备 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城乡社区治理能力	提高	
			养老服务能力	提升	
			社区社会组织登记服务情况	不断优化	
			社区志愿者队伍	不断壮大	
			缓解社会养老压力	有效缓解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各类政策知晓率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1、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

主要内容是：《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15]96号），提高重度残疾人和困难残疾人保障水平。2024年本级预算安排635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上级转移支付预算302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享受残疾人两补人数应补尽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100元/人/月、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70元/人/月，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时，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群众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知晓率 $\geq 9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2、孤儿生活费

主要内容是：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11〕2号），保障

全区孤儿的基本生活。2024 年本级预算安排 66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提高全区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促进孤儿健康快乐成长。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孤儿保障人数应保尽保，孤儿养育水平不低于上年，孤儿生活费发放及时，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孤儿应保障率=100%，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3、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

主要内容是：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民政发〔2019〕17 号文件，保障全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基本生活。2024 年本级预算安排 265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发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解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人数应保尽保，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养育水平同孤儿养育水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发放及时，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应保障率=100%，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4、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

主要内容是：根据《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关于规范高龄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随民发[2020]11 号规定，对全区 80 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不低于 30 元高龄补贴，对百岁以上老人发放每月不低于 500 元长寿补贴。2024 年本级预算安排 411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发放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提高高龄老人社会福利水平。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享受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的人数应补金补，补贴发放及时，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及百岁老人长寿补贴政策知晓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5、养老服务经费

主要内容是：根据鄂政发[2014]30 号、鄂民政发

[2015]16 号、鄂民政发[2016]8 号等文件，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完善养老服务体系。2024 年本级预算安排 355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上级转移支付预算 225 万元，其中，1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25 万元资金来源为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 80 个，资金拨付及时，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养老机构服务水平提高，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养老服务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6、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配套

主要内容是：根据《湖北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改造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的通知（鄂民政发[2020]17 号）、《湖北省社会救助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农村福利院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鄂社救办函[2017]3 号），保障供养对象的服务配套资金。2024 年预算安排 14 万元，资金来源为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提高农村福利院集中供养服务水

平，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集中供养对象人数 ≥ 210 人，资金拨付及时，指标设立依据是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集中供养服务水平提高，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供养对象满意率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7、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项目

主要内容是：根据《省民政厅关于大力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的实施意见》（鄂民政发〔2018〕21号）和《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专项行动重点任务的通知》（鄂民政发〔2021〕33号）文件，培育发展曾都区社区社会组织。2024年预算安排10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注册社区志愿服务组织数量 ≥ 8000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社区社会组织登记服务依法办理，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社区社会组织登记服务情况不断优化，指标

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群众对社区社会组织开展活动满意度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8、社会组织登记管理费

主要内容是：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随州市曾都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等文件，做好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2024 年预算安排 8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项目绩效总目标是：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做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慈善组织、志愿服务和社会工作，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

产出指标：社会组织年检数量 ≥ 205 、审计社会组织数量 ≥ 20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社区社会组织登记服务依法办理，指标设立依据是文件标准。

效益指标：社会组织登记服务情况不断优化，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群众对社会组织工作满意度 $\geq 95\%$ ，指标设立依据是计划数据。

附件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	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定性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据实发放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	70	元/人/月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	=	100	元/人/月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	定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的知晓率	≥	90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附件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孤儿生活费	提高全区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促进孤儿健康快乐成长	提高全区孤儿的基本生活水平，促进孤儿健康快乐成长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人数	定性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据实发放	
				质量指标	孤儿养育水平不断提升	定性	不低于上年			
				时效指标	孤儿生活费发放	定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应保障率	=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率	≥	95	%		

附件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	解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解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存发展面临的问题和困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定性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据实发放	
				质量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	定性	孤儿养育水平			
				时效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发放	定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应保障率	≥	100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满意率	≥	95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附件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养老服务经费	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提高养老服务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	80	个		
				质量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定性	提高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定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定性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对养老服务质量满意度	≥	95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农村福利院公益服务配套	提高农村福利院集中供养服务水平	提高农村福利院集中供养服务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养对象人数	≥	210	人	实际为准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	效益指标					
				社会	农村福利院服务水平	定性	提高			
				生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供养对象满意度	≥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社会组织登记管理费	做好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执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做好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执行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年检数量	≥	205	个	按期年检	社会组织年检个数
					审计社会组织数量	≥	20	个	按时完成	社会组织审计个数
					审计社会评估数量	≥	5	个	按时完成	社会组织评估个数
				质量指标	社会组织管理能力	定性	提高			
			效益指标	时效	社会组织业务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100	%		
				成本	指标					
				经济	效益指标					
				社会	社会组织登记服务情况	定性	不断优化			
				生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群众对社会组织工作满意度	≥	95	%		

附件5-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期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选填）	指标值说明（选填）
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项目	大力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的部署要求，以满足群众需求为导向，以鼓励扶持为重点，以能力提升为基础，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充分发挥社区社会组织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积极作用。	大力培育发展社区社会组织的部署要求，以满足群众需求为导向，以鼓励扶持为重点，以能力提升为基础，引导社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充分发挥社区社会组织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积极作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社会组织登记数量	≥	1200	个		
					注册志愿者数量	≥	83000	个		
				质量指标	社区社会组织登记服务	定性	依法办理			
				时效指标	孵化基地业务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	100	%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志愿者队伍	定性	不断壮大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社区社会组织开展活动满意度	≥	95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本级财政决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八）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